

证券代码：835760

证券简称：ST 微网信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微网信通（北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18 日 10:00。

预计会期 1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颐合中鸿律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派出律师。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辉煌国际 2 号楼 1704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18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关于 2018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 2018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关于 2018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 2018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议案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公司委托提供公司 2018 年年度财务的审计服务，并于 2019 年 06 月 27 日出具《微网信通（北京）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202153 号）及《关于对微网信通（北京）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19】202138）。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021）。

（四）审议《关于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
关于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

关于 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议案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202153 号）审计报告的审计结果显示，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所形成的净利润为 -28,629,881.82 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43,708,131.86 元。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未来公司现金流需要，本年度不对股东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对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进入下一年度。

（七）审议《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

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019）

（八）审议《董事会关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 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议案

《董事会关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九）审议《监事会关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议案

《监事会关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
-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 3、法人股东委托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原件）、委托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委托人公章）；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委托人公章）；

（二）登记时间：2019-07-18 上午 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辉煌国际 2 号楼 1704；

2、联系电话：010/62966969/13601137065 3、联系邮箱：

lianrenguang@waytone.com.cn 4、联系人：连仁广

（二）会议费用：所有参会人员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议案于会议召开前十天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微网信通（北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微网信通（北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微网信通（北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8 日